



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（星期五）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及材料已于2025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各位董事。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的董事9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大公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合规建设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合规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重大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次会议还听取了《2025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- （二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- （三）公司董事会合规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